

湖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各高等：
部、国家《关加高等服国家
高广及的干见》（〔2022〕2号）发
给，并关工：

各地、各高贯彻党的二大和记关
化的，贯彻部、国家
《关加高等服国家高广及的
干见》，步高，服华共
，动对标代高广及国家
，充分发挥高工基础地范高地，加
工级、代、
“高”定和出积极贡。

各地、各高 加 高 工 的 导，
“党 导、 导、 筹、部（ ） 、
”的管 ， 工 各地党 工 导
的 程、 党 会或 长办公会定 的
， 工 费 各地、各 度 并 加大
费 。 打 兼 合的 工 干部队 ， 加
话 测 队 ， 更好服 广大 话 测
。
工 府 工 价
核 价 ， 激 机 ， 法 规表 发
出 出贡 的 和个 。 步 高 工 度报
告 度，高 按 关 级 部 报 度报告。

各高 工 才 、 、 会服 、
化传承创 和国际 合 机 合， 加 国家
、 动 村 和 化 国
、积极 服 会 和 段等 ，
合 际 定 见和方案， 化工 ， 工
。 德 根本 ， “ ”
才 方案， 各 及标 并 毕
， 高大 。

湖 工 会
湖

2023 3 20

教育部文件 国家语委

教语用〔2022〕2号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 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取得长足进步，高等学校在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同时也存在普及程度有待提高、普及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挥作用不够充分，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不足等问题。

教育部 国家语委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需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特色示范引领，坚持教书育人和创新能力培养相结合，坚持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将语言文字工作与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等有机融合，更好服务教育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教育强国和文化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二、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

（一）提高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学生应具有“一种能力两种意识”（即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意识），自觉成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者和使用者。高校要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等规定，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目标、内容和要求，制定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实施方案，明确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责任主体和保障措施。要依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研究中心、语言文字应用研究中心等机构，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研究，探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规律，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水平。要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示范校、示范专业、示范课程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要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竞赛活动，激发学生学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兴趣和积极性。要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志愿服务，服务社会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

（二）提升教师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教师

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相关语

言文字知识技能，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机融入课程思政。落实国家关于高校教师任职资格的普通话等级要求，鼓励具有副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并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国家统编及相类规划教材、一流课程与教学成果奖的申报与建设。将参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

社会服务考核的重要指标。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三）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四）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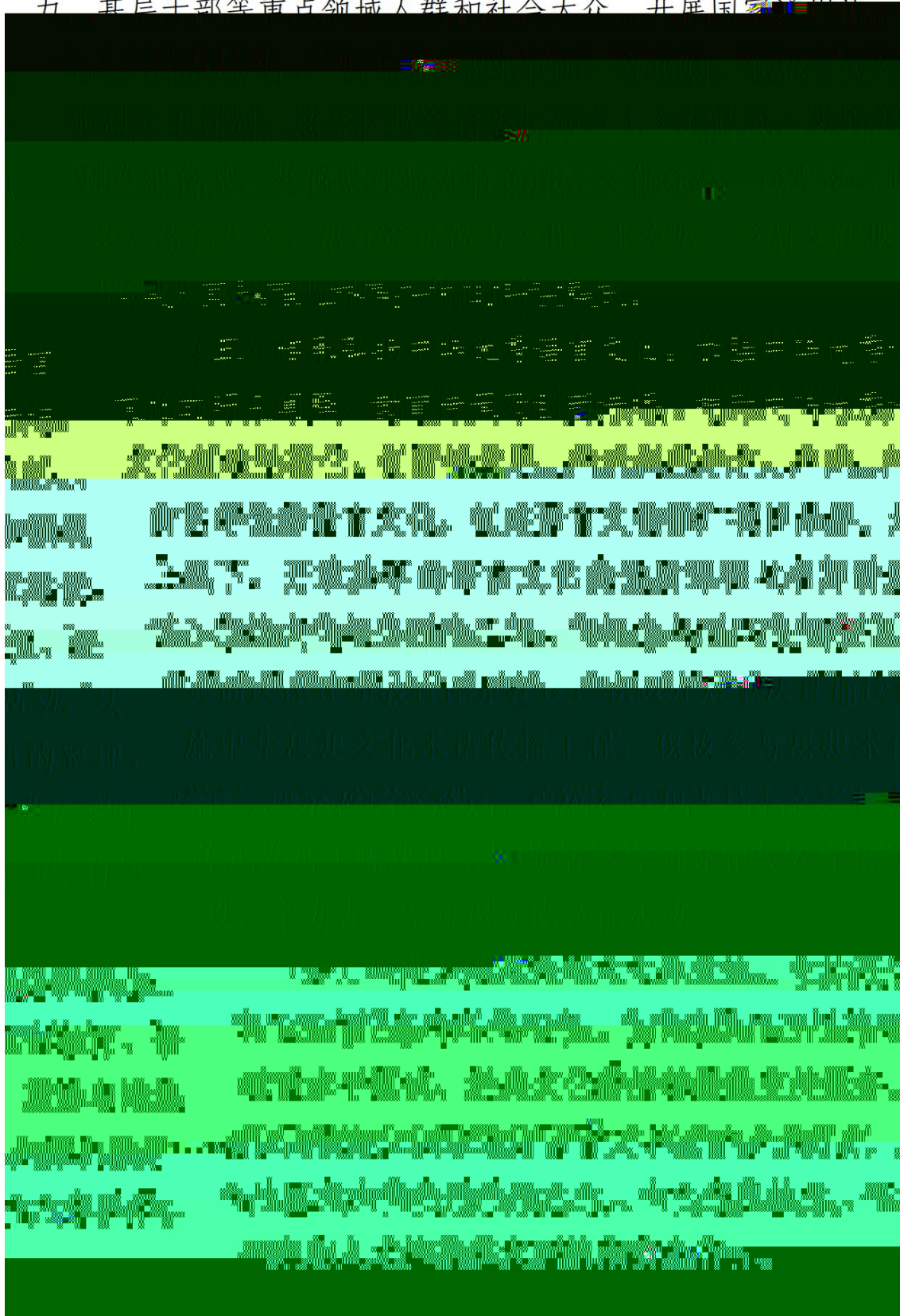
（五）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六）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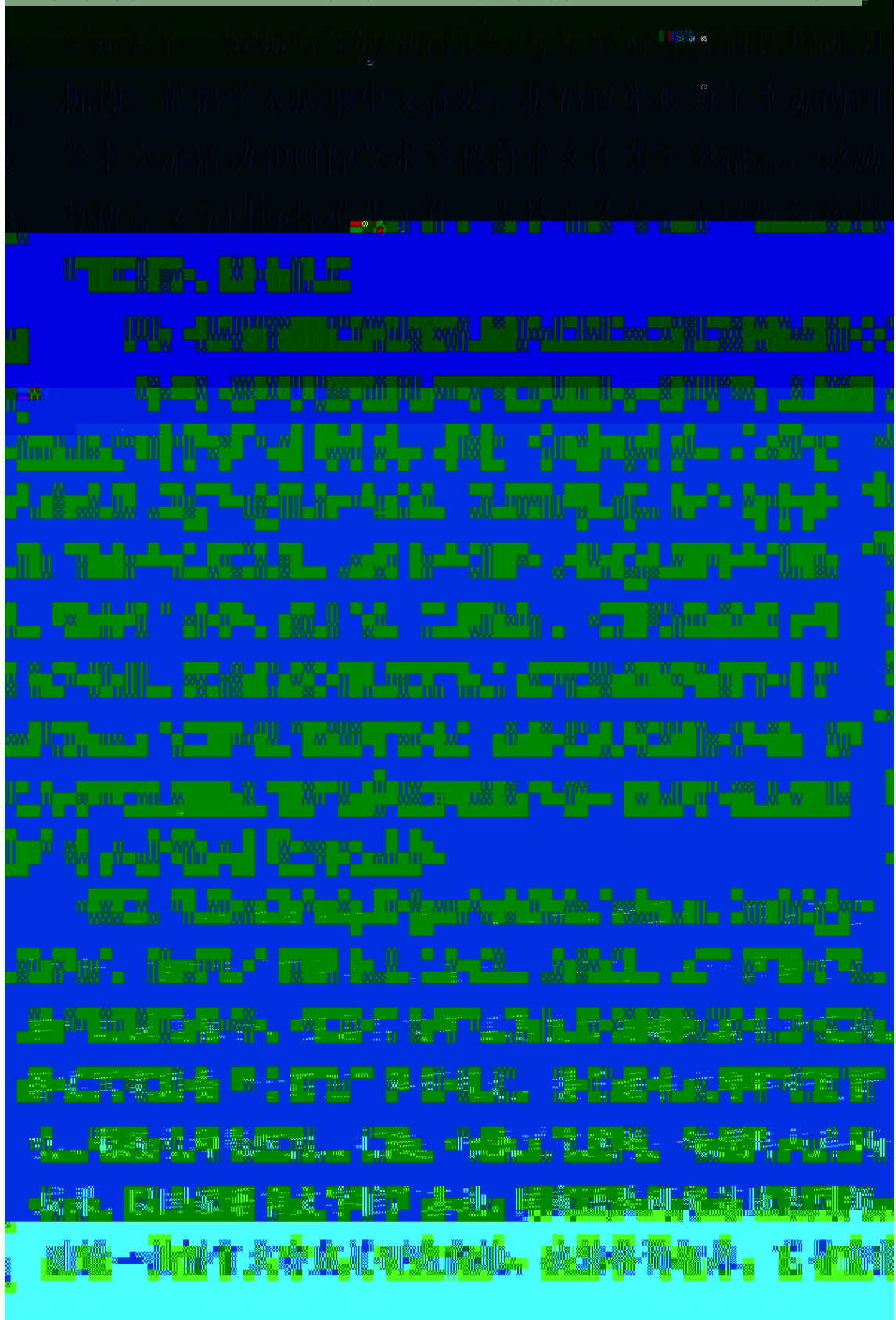
（七）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八）各高等学校要制定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分工、考核评价等，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及时总结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校制宜、整合资源，面向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青壮年劳动力、基层干部等重点领域人群和社会大众，开展国家通用语



(七) 深化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合作。立足学校特色和区位优势,加强与国外高校、研究机构、国际组织的语言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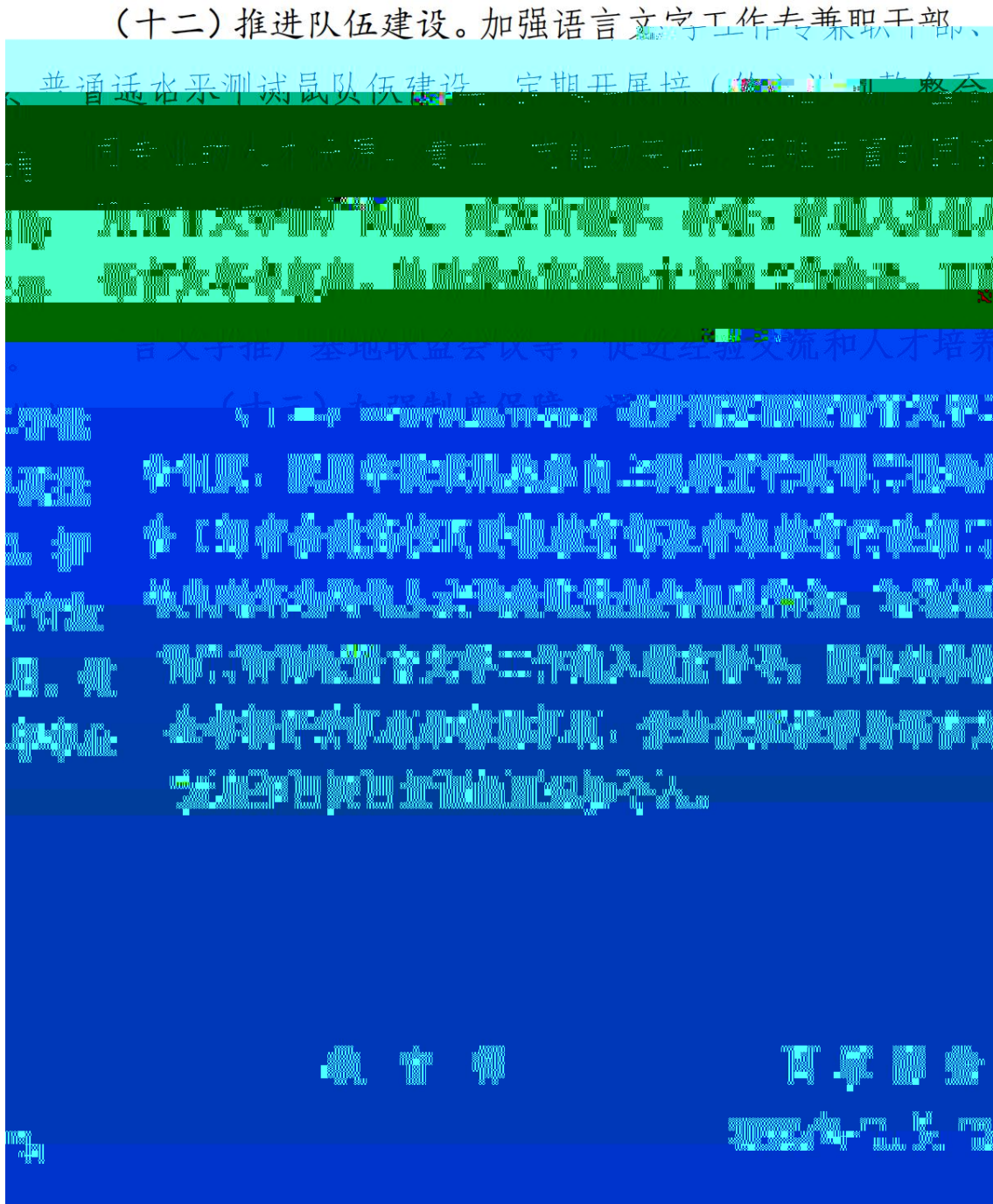
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推广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系、网络空间语言新现象、社会领域应用新需求、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语言服务等重大问题开展研究，重点从法理、学理、事理角度做好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的研究阐释。

（九）推进语言文字科技与教育深度融合。鼓励学校、社会智库等方面转化。

（十）探索数字赋能推广新举措。创新数字化智能推广新模式，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使用效能。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新模式。支持建设中文学习平台和国家语言资源库等公益性开放共享平台，建设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资源库，建设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网络）博物馆、地方文化馆和科技馆的互联互通。

五、创新高校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

（十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立德树人，推进语言文字工作大思政，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党委议事决策流程，党委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党委领导、行政主导、语委协调、部门（院系）协同、师生参与”的管理模式，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定期开展调研工作，每年至少开展一次调研，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建议，畅通师生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回应师生关切。健全完善“党委领导、行政主导、语委协调、部门（院系）协同、师生参与”的管理模式，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定期开展调研工作，每年至少开展一次调研，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建议，畅通师生诉求表达渠道，及时回应师生关切。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11月23日印发